

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内容详见《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，刊登在 2015 年 11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大公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站（网址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内容详见《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刊登在 2015 年 11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大公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站（网址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《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刊登在 2015 年 11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大公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站（网址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